

附件 4

##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三河中山纪念堂环境整治工程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填报人姓名：陈意

联系电话：0753-5556213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5 月 19 日

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基本情况。经工作人员巡查,发现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“中山纪念堂”由于堂前榕树树根生长,破坏了“中山纪念堂”首层地面,对文物本体造成损伤,同时也对周边民居造成不同程度的损坏。

(二)项目决策情况。为做好“中山纪念堂”环境整治工作,对“中山纪念堂”进行周边环境整治,将影响文物主体安全的榕树清移,换种其他树木。预算“清移乔木经费需要156600元,换种其他树木需要177098.5元,共需333698.5元。请求县政府给予支持解决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“中山纪念堂”环境整治经费333698.5元。

(三)绩效目标。做好“中山纪念堂”环境整治工作,保护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

## 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根据项目绩效自评指标逐一对“中山纪念堂”环境整治工作进行自评。

## 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根据项目绩效自评指标对该项目经费支出进行自评,自评得分94分。

## 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### (一)决策分析

#### 1.项目立项情况。

(1) 论证决策。根据巡查发现问题，前期进行充分的调研。

(2) 目标设置。目标与项目属性特点、支出内容关联度强，覆盖全面、内容完整，各项目目标设置已量化。

(3) 保障措施。项目实施制度完整，设备购置验收及时。

## 2. 资金落实情况。

(1) 资金到位。项目资金足额到位，到位率 100%，各项资金到位及时。

(2) 资金分配。资金分配合理。

## (二) 管理分析

### 1. 资金管理。

(1) 资金支付。实际资金支出率 100%。

(2) 支出规范性。未出现超标准支出。

### 2. 事项管理。

(1) 实施程序。项目按时完成验收。

(2) 管理情况。过程有及时监督和验收。

## (三) 产出分析

1. 经济性。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，但部分事项完成不够及时，设备未超预算支出。

2. 效率性。完成环境整治到位，受项目推进主动性不足，部分事项完成不及时，质量达标已完成验收。

#### (四) 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 效果性。持续改善国保单位环境。
2. 公平性。群众满意度较高。

#### 五、主要绩效。

做好“中山纪念堂”环境整治工作，更好地保护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

#### 六、存在问题。

暂无

#### 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暂无